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2日，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紧急会议）。2019年1月3日上午9点30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李雪燕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9人，独立董事樊培银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参会，委托独立董事赵息女士代为参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袁娜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选举，袁娜女士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袁娜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选举，袁娜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樊培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选举，樊培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当选为委员会主任，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樊培银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选举，樊培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